

W
612.95-1
1

国际经济法教学大纲

供经济法系经济专业本科与研究生用

韩天森 编著

西南政法学院经济法系
涉外经济法教研室

一九八八年十月

国际经济法教学大纲

供经济法系经济专业本科与研究生用

韩天森 编著

西南政法学院经济法系
涉外经济法教研室

一九八八年十月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国际经济法的概述

第一节	国际经济法的概念	(1)
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2)
第三节	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4)
第四节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4)
第五节	国际经济法的作用	(6)
第六节	国际经济法学	(6)

第二章 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问题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与国际货物买卖法	(8)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9)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担保	(12)
第四节	国际技术贸易和国际买卖公约	(14)

第三章 国际业务法

第一节	国际业务法的概念	(16)
第二节	国际交货的共同条件	(17)
第三节	国际价格术语	(19)

第四章 国际货物运输的法律问题

第一节	国际货物运输的概述	(23)
-----	-----------	--------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的主要形式	(24)
-----	-------------	--------

第五章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第一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概念和种类	(30)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合同	(31)
第三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范围和险别	(32)
第四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当事人的权利 与义务	(35)
第五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索赔与诉讼	(37)

第六章 国际贸易的特殊方式

第一节	国际补偿贸易	(39)
第二节	对外加工装配	(41)
第三节	国际租赁	(43)

第七章 国际贸易支付

第一节	国际支付的含义与特点	(46)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支付工具	(47)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支付方式	(50)
第四节	国际支付协定	(51)

第八章 国际技术转让法

第一节	国际技术转让法的概述	(53)
第二节	国际许可协议	(56)
第三节	国际工程技术贸易合同	(59)
第四节	国际技术转让中的国家管理	(60)

第九章 国际投资的法律问题

- 第一节 国际投资法概述..... (63)
- 第二节 国际直接投资的形式..... (65)
- 第三节 国际投资的法律保护..... (69)

第十章 国际税收法律制度

- 第一节 国际税收法的概述..... (72)
- 第二节 税收管辖权..... (74)
- 第三节 国际重复课税..... (75)
- 第四节 转移定价与国际税收分配..... (77)

第十一章 国际经济仲裁

- 第一节 国际经济仲裁的概念与特点..... (79)
- 第二节 国际经济仲裁的性质与作用..... (81)
- 第三节 国际经济仲裁机构与收案范围..... (81)
- 第四节 国际经济仲裁协议及其主要条款..... (82)
- 第五节 国际经济仲裁程序和仲裁裁决的效力..... (84)

第十二章 国际经济诉讼

- 第一节 国际经济诉讼..... (86)
- 第二节 国际经济案件的司法管辖权..... (88)
- 第三节 国际经济诉讼程序..... (89)
- 第四节 国际经济司法协助和对外国法院
判决的执行..... (91)

结束语

- 附学习参考阅读书目..... (95)

前 言

国际经济法是一门新兴的学科，是保证国际经济交往，维护国际经济秩序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法律武器。尽管国际上许多国家对这一新的法律学科的存在与前途，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但是，随着世界经济、科学技术的合作与交流的发展，生产产品过程的国际化，销售的一体化和国际化，运用生产技能的现代化，跨国公司、企业的增多，许多国家都由封闭型的经济变成了开放型的经济，促进了国际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从而使国际经济法在法律体系中的地位的提高，没有国际经济法，国际经济交往中出现的复杂问题就难以解决，没有国际经济法律的保障，就不会有国际经济大合作、大循环的成功。学习国际经济法，研究国际经济法是形势所需，人心所向，前景光辉灿烂，其现状为之欣兴。我们通过国际经济法教学，其总的目的是要求经济法专业的本科生、研究生，要刻苦钻研，认真学习，了解国际经济法的内容、现状，发展前途与重要作用。要认识到开设本门课程是贯彻好我国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政策方针的需要。通过掌握好国际经济法这个有力的武器，以利促进我国对外贸易、引进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经验、扩大科学文化、技术合作与交流，发展我国的外向型经济，提高产品质量，广泛地参加国际经济大循环，加速实现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运用国际经济法律手段，更好地维护我国的主权和我国人民的利益，保护一切国际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也就是指中外双方当事人的合法利益与正当要求。

这本教学大纲是按三个内容编写的：

（一）各章的教学目的与要求；（二）教学大纲与内容；（三）问题思考与研究。

最后附录了一个学习国际经济法的参考书目，以供学生选择学习，扩大知识面，增强对本门课程的学习的兴趣和内容的了解，提高其学生的研究水平和运用能力。

鉴于没有统一的，固定的教程，特编写本大纲为经济法专业本科生、研究生共用，只是在实际讲授深浅程度，内容取舍上，本科生与研究生不同，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大纲中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

编 者

一七八八年十月

第一章 国际经济的概述

（一） 教学目的 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教学，使学生明确国际经济法的概念、调整对象、特点、渊源、主体、基本原则、国际经济法学和现实作用、我国对外开放方针与国际经济法的关系，从而使學生能够正确地运用国际经济法，为发展我国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 教学大纲与内容

第一节 国际经济法的概述

一、国际经济法的含义

国际经济法是指在国际社会中调整法人、国家和国际经济组织或自人之间的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二、国际经济法的调整对象

国际经济法所调整的对象就是指该法所调整的国际社会中的国际经济关系。这些关系包括国与国、国与国际组织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以及超越一国范围的自然人、法人、国家、国际经济组织相互之间的关系。

三、国际经济法的特点

- (一) 国际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的国际性
- (二) 国际经济法律关系的内容的国际性
- (三) 国际经济法律关系的客体的国际性
- (四) 国际经济法是属于国际性的实体法规范

四、国际经济法的产生

国际经济法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因为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促使了经济关系国际化，国际商品贸易的大发展，生产产品过程的国际化，殖民地国家的纷纷独立，第三世界国家的兴起，国际的或地区性经济组织的建立，地区集团的出现，跨国公司的发展与加强，是战后国际关系复杂化的突出原因，一国的法律远远不能适应国际经济形势的发展为调整这种复杂的国际经济关系的国际经济法也就应运而生。

五、国际经济法与邻近法律的关系

- (一) 国际经济法与国际公法的关系
- (二) 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私法的关系
- (三) 国际经济法与国际商法的关系

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一、国内立法是国际经济法的重要渊源

经过国家权力机关依照法定程序，制定或认可的、代表

国家意志的法律规范，是制定解决国际经济关系，变成共同性规范的公约、条约，国际共同交货条件等的重要依据和来源。

二、判例作为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判例作为国际经济法的渊源，普通法系国家通用，大陆法系国家，原则上不赞成，但也有灵活采用的情况，我们也是原则上不承认的，可是世界上有那么多国家的客观事实，在制定国际性法律规范的时候，不能不考虑这些国家的实际情况，从这个意义上讲，判例也应是其渊源之一。

三、国际惯例是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国际惯例是人们在长期的国际经济交往中逐步形成的不成文规范，它是全世界为维护国际新秩序所作出的巨大成果，也为人们所信守，所以它也是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四、国际公约、条约是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依照法定程序所制定的国际性的，带法律性的文件，即公约，或国与国之间签订的双边的，或多边的条约，对参加签字的国家均有约束力，这是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五、国际性组织的重要决议是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国际性组织所通过的决议，对其成员国一般来说，只要合法。国际法准则，就有其法律约束力。

六、国际经济法产生的其它渊源

除了上述五种渊源之外，国际商法，国际贸易法，国际投资法，国际私法等也是国际经济法的重要渊源。

第三节 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一、国际经济法的主体的概念

国际经济法的主体，就是指那些在国际经济的交往中，能够独立的参加国际经济法律关系，具有享受经济权利和承担经济义务能力的自然人、法人，国家、国际组织、国际机构、国际团体、国际企业机构是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二、国际经济法律关系主体的范围

- (一) 国家作为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 (二) 国际组织可作为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 (三) 经济组织（即企业、公司等法人）
- (四) 自然人个人
- (五) 跨国公司是国际经济法的特殊主体
- (六) 国际性的地区经济组织“经互会”

第四节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一、尊重国家主权原则

所谓国家主权是指一个国家所具有的独立自主决定和处理本国事务，不受任何国家或组织的控制与干涉的原则。

二、平等互利原则

平等互利原则作为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它不仅要求国际经济法的主体在政治、法律上平等，而且在经济上真正互惠互利。

三、运用国际法的共同原则

作为国际经济法律关系，是国际关系的一部分，因此应遵守其国际法的一些共同原则。如：国家不从属性、平等、自由生存、损失补偿责任、自愿性、不干涉内政、领土完整互利等八大原则。

四、商业自由原则

所谓商业自由原则，是指国际经济法主体，在国际经济交往中必须遵守的专利权、特许权、同等看待等权利。

五、交通自由原则

在国际经济法中的交通自由原则，是指国际的汇拨自由和财富运输自由。

六、国际经济法的其他原则

这些原则是指国际经济交往中还有如下原则：最惠国待遇、最惠国的典型条款及例外、特惠、最低限度、国家解释、公正解释、门户开放等。

第五节 国际经济法的作用

一、国际经济法为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创造了有利条件和提出了有力的法律保障

二、国际经济法是调整国际经济关系的共同行为规则

三、国际经济法促进了国际经济技术的合作与交流

四、国际经济法促进了国际贸易的发展和国际生产水平的提高

第六节 国际经济法学

一、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经济法学

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经济法学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国际经济法是法，具有法律约束力，是国际经济法规范的总称；国际经济法学是学科，没有法律约束力，以国际经济法作为自己研究的对象。

二、国际经济法学的概况

三、国际经济法的体系

国际经济法的体系是指本门学科涉及的内容、形式、结构等所组成的科学性、统一性和合理性的研究范围。

（一）问题思考与研究

1、什么是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经济法学？

- 2、什么是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 3、国际经济法有哪些基本原则？
- 4、试举例说明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 5、试述国际经济法与国际公法和国际私法的关系。
- 6、国际经济法在国际社会中有何作用？

第二章 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问题

（一）教学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教学，使学生了解国际买卖关系成立的主要法律问题，着重了解国际买卖的概念、特点和应遵循的原则，尤其是要求要掌握国际买卖合同成立的条件和合同的签订与主要条款，了解有关的国际货物买卖公约、条约。

（二）教学大纲与内容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与 国际货物买卖法

一、国际货物买卖的概念

国际货物买卖指超越一国范围的商品买卖关系。货物买卖关系是指一国当事人与另一国有关当事人通过缔结合同进行的货物出口和进口活动。各国的对外贸易货物买卖是各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特点

（一）国际货物买卖是不同国籍当事人间超越一国边界的法律行为；

(二) 国际货物买卖是建立在买卖合同基础上的一种复杂的法律关系;

(三) 国际货物买卖受有关的多边条约、双边条约与协定以及国内立法的调整。

三、国际货物买卖法的概念

所谓国际买卖法,就是指在国际商品买卖中调整各种国际间买卖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四、国际货物买卖应遵循的原则

在国际货物买卖中应坚持下列原则:

(一) 坚持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原则

(二) 商业道德原则

(三) “重合同、守信用”原则

在国际货物买卖活动中,无论是国与国双边的,多边的或法人、自然人之间的交易,都必须严格遵守合同,履行合同,这是买卖合同关系中非常重要的原则。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一、国际买卖合同的概述

(一)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概念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就是指营业地处于不同国家或地区内的当事人之间,为了实现其商品的进口与出口交易,经过双方协商所签订的协议。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亦称国际货物销售合同,或对外贸易货物买卖合同。

（二）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基本法律特征

1、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当事人具有不同的国籍，或者营业所处不同的国家，所签合同超越了国境；

2、不同国籍的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的约定，是双务、等价、有偿、诺成合同；

3、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是为了转移物品的所有权，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不同国籍的双方当事人所达成一致的协议；

4、标的物是其所在国合法的、允许的进、出口货物。

二、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

在国际贸易中一个买卖合同的成立，一般都是通过买卖双方进行磋商、谈判之后签订的。一般是两种形式：一是当面谈判签约，二是通过书信、电报、电传隔地签约。即当事人就合同条款以书面形式达成协议并签字就叫合同成立。其成立的具体条件是：

（一）当事人间应有协议，这种协议是以要约（Offer）与承诺（Acceptance）的方式成立的。

1、要约。

（1）要约的含意

合同是当事人之间意思表示一致的结果，无论是大陆法系或英美法系都认为意思表示一致，必须是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同一标的交换各自的意思表示。订立合同的第一步骤就称为要约。

（2）一项有效要约的必备条件

A、要约的内容必须是明确肯定的。